

112 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優良課程教學方案遴選實施計畫

113 年 6 月 1 日修訂

壹、目的

藉由客語沉浸式教學的成果發表，遴選實踐優良課程教學方案予以公開獎勵並發表，俾利作為典範，供各校參考。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三、協辦單位：國立清華大學、新北市秀山國民小學。

參、實施對象

各國民中學、小學皆可報名參加。

肆、實施方式

籌組遴選小組，遴選實踐優良課程教學方案，予以獎勵並發表，以作為典範，提供各校參考，參加遴選之學校將根據遴選資料內容及遴選向度進行審查，遴選資料格式詳見附錄一及附錄二。

一、遴選向度

遴選向度分為下列五大項，具體內涵詳見附錄三。

- (一)沉浸式教學的整體規劃。
- (二)教學方案規劃與實施。
- (三)課堂教學實踐之效能。

(四)長期完整穩定延續性實施。

(五)其他特色。

二、遴選資料

申請學校須繳交以下三項資料（如下表），以利審查。

序號	資料名稱	說明
1	成果彙報表	學校基本資料、課程特色資料、實踐歷程記事、教師專業社群運作(選填)、家庭展能成果(選填)，如附錄一。(請同時繳交 ODT 檔與 PDF 檔)
2	教學方案設計	提出一份完整一個主題單元的教案（一個單元若為四節課，教案即是設計脈絡相承接的完整四節課，並說明客語融入情形，教案設計格式如附錄二。(請同時繳交 ODT 檔與 PDF 檔)
3	教學實施精華剪輯	各申辦學校錄製教學精華片段 15-20 分鐘。(需針對教學方案設計錄製影片，影片內容須符合教學方案的設計內容、客語融入、課堂實踐與課程省思並能呈現出多元的教學策略或學習方法等教學風貌及學生相關學習成效)（請上傳至 youtube 並提供一組影片連結網址。影片解析度 1920x1080, 30fps）

三、遴選流程

(一)初審

就申請學校所提出之相關資料，依遴選向度進行初審，擇優錄取進入決審。

(二)決審

就通過初審之學校，擇優錄取為特優、優等及入選，實際獲獎校數由

遴選小組決定。

伍、獎勵

獎項	預計錄取校數	獎勵方式
特優	3	頒發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獎座一座及獎狀一紙。
優等	5	頒發獎金新臺幣 5 萬元及獎狀一紙。
入選	若干	獎狀一紙。
※通過初審而未獲獎之學校頒發感謝狀以資感謝。 ※實際獲獎隊伍數得參酌審查委員意見進行調整。 ※通過初審名單、獲獎名單及獎金請領方式由客家委員會另行公布。 ※獎金支用方式得由獲獎學校自主運用。		

陸、遴選作業期程

遴選作業期程包含收件、初審、決審及結果公告，詳如下表。

作業項目	時程	辦理單位
遴選計畫公告	113 年 5 月 1 日(三)	專案小組
修訂版遴選計畫公告	113 年 6 月 7 日(五)	專案小組
遴選資料收件截止日期	113 年 6 月 28 日(五)	專案小組 各申辦學校
初審	113 年 7 月 3 日(三)至 113 年 7 月 12 日(五)	專案小組
決審會議	113 年 7 月 20 日前	客家委員會
遴選結果公告	113 年 7 月 20 日前	專案小組
獲獎團隊簡報收件截止日期	113 年 7 月底前	獲獎學校
頒獎 公開發表	113 年 8 月中旬前	客家委員會 專案小組

柒、收件方式及聯絡人

請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前將資料以電子郵件寄送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徐孟慈助理、廖若綾助理，電子信箱：hakka12ntnu@gmail.com，連絡電話：02-2550 2897。

捌、預期效益

- 一、遴選辦理績優學校以達典範學習。
- 二、鼓勵申辦學校建置客語沉浸式優質教學環境。
- 三、透過輔導諮詢及遴選機制，提供教學團隊運作與省思，精進教師教學專業，活化客語教學，營造學生客語互動的氛圍。

玖、附則

- 一、為鼓勵申請客家委員會「客語沉浸式教學」之國民中學或小學，參加本遴選並減少行政作業，凡參與遴選之文件資料通過初審，可取代112學年度成果報告。另前開申請客家委員會沉浸式教學之學校，若獲選為特優之學校，得減少一次實地輔導諮詢或得至其他學校申請觀摩
- 二、獲獎單位應將得獎資料授權客家委員會應用、出版及公開之，並配合相關宣傳事宜。
- 三、獲獎單位如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違法不當情事，致得獎事蹟不實，經查證屬實者，撤銷得獎資格。

112 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優良課程教學方案遴選實施計畫

【成果彙報表】

113 年 6 月 1 日修訂

學校名稱			
校長姓名		聯絡電話	
承辦人	職稱：	聯絡電話	
	姓名：	email	
學校地址			
學校網址			
補助金額	新臺幣(無則免填)		
沉浸式教學 方案名稱			
教師專業社群運作與 發展(選填)			
家庭展能成果(選填)			
摘要簡介 課程實踐 特色與省思 (請針對領域/學科目 標、客語融入、教學創新, 說明實踐情形) (約 300~500 字)			

備註:請參閱附錄三評審表之指標填寫。

112 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優良課程教學方案遴選實施計畫

成果活動照片及說明

113 年 6 月 1 日修訂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說明：

112 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優良課程教學方案遴選實施計畫

教學方案設計

113 年 6 月 1 日修訂

(教案格式)

《沉浸式教學課程名稱》

一、設計理念

簡要說明本案例之教學設計理念，敘寫重點可包括：

- (一)設計緣起、背景、意涵與重要性。
- (二)學生學習特質與需求(起始行為或先備知識)。
- (三)重要教學策略與評量的說明。

二、活動設計

領域/科目		設計者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_____節，_____分鐘
客語融入比例			
設計依據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 除領域/學科的學習表現之外，亦應列出客語的學習表現。 	核心素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先條列總綱核心素養的面向與項目。 ● 再條列領綱核心素養的具體內涵。 ● 僅列舉與本單元學習具高度相關性的核心素養。
	學習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 除領域/學科的學習內容之外，亦應列出客語的學習內容。 	
議題融入	議題/學習主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總綱十九項議題為主，考量議題核心精神與本單元學習重點的連結，視需要列出擬融入的議題名稱與學習主題。 	
	實質內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列出與前列呼應的議題實質內涵。 ● 雖非必要項目，但在撰寫案例時仍鼓勵儘可能融入相關議題，惟仍請掌握「適切」原則，避免牽強。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視需要列出。 	
教材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列出本單元教學設計所依據的教科書或其他教材的版本、冊次及頁碼 	

	等。 ● 其他參考資源請視性質列於「參考資料」或「附錄」。
--	----------------------------------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淺顯易懂文字條列本單元學習目標。 ● 結合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呼應核心素養。 ● 敘寫時建議參考「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的架構。 ● 除領域/學科的學習目標之外，亦應列出客語的學習目標。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引導及實施方式（含客語教學及時間分配）	學習評量	備註
<p>包含教師的引導、學習活動規劃、學習任務、評量方式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習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發展活動、總結活動、評量活動、延伸活動等，並以簡要的教學流程呈現。 ● 請著重如何將學習內容轉化為學生的學習任務，以及如何以關鍵提問引導學生進行探究、實作與省思。 	<p>簡要說明各項學習活動的評量方式及內容，提出可採行的方法、重要過程、規準或指標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量時機、方式及內容應能有效連結學習目標、學習重點及學習活動，並促進核心素養內涵的落實。 ● 評量工具，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之完整內容，請列於「附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學提醒事項
<p>教學設備/資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有教學時需使用的器材、設備或其他資源時，請列出。 		
<p>參考資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有參考資料請列出。可參考一般論文「參考文獻」之格式撰寫。 		
<p>附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視需要列出學生學習或評量所使用的各項媒材，如：教學簡報、講義、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 ● 視需要列出教師教學所需的補充資料。 		

四、教學成果與省思

- 可包括學習歷程案例的紀錄與分析、學生學習成果與問題的分析、教師教學心得、觀課者心得、學習者心得等。
- 視需要列出及呈現。

附錄三

112 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優良課程教學方案遴選實施計畫 評審表

113 年 6 月 1 日修訂

申請單位： _____ 縣市 _____ 學校 _____

審查項目	參考指標	參考內容	分項 評審意見	分數
沉浸式教學的整體規劃 (20分)	客語沉浸式教學符合課綱核心素養。	教學方案設計、成果彙報及相關佐證資料		
	客語沉浸式教學能符合領域/學科課程目標。			
	客語沉浸式教學能逐漸加豐融入客語教學。			
	客語沉浸式教學能掌握在地文化展現課程特色。			
教學方案規劃與實施 (30分)	客語沉浸式教學能促進領域/學科知識與客家文化的連結。	教學方案設計、影片內容及相關佐證資料		
	教學能展現師生、同儕的客語互動，以及有效學習領域/學科知識。			
	教學能結合社區資源、地方特色發展，並以課程引導學生在社區、家庭中客語的溝通與客家文化的交流。			
	教師實施能加入協同教學人員，如薪傳師或教支人員參與，並能呈現協同教學之效能。			
課堂教學實踐之效能 (30分)	能善用社群共備規劃與實施教學方案，提升教學素質。	影片內容、輔諮委員意見、相關佐證資料		
	客語沉浸式教學之教學能引發學生的學習興趣。			
	客語沉浸式教學之教學有助學生對於客家文化的進一步認識。			
	學生客語的習得能在生活情境中使用。			
長期完整穩定延續性實施(10分)	學生於客語沉浸式教學之學習表現符合預期目標。	教學方案設計及相關佐證資料		
	客語沉浸式之教學能結合家庭與社區，展現客語學習之效益。			
其他特色 (10分)	計畫是否長期完整穩定延續性實施。	參與學校自提補充資料		
	學校在「於上述指標外」，為此方案之推展所作的努力及具體特色成果。			
	學校有何具體作法有助於此方案之推展，並可作為其他學校參考或專案團隊分享之典範。			
參考分數-特優 90 以上、優等 80-89、入選 70-79、69(含)以下不推薦		總分		分

綜合 審查委員 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等 <input type="checkbox"/> 入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推薦
------------------	--	---

審查委員簽名：_____ 審查日期：_____